

政府采购合同书

项目名称：胰胆成像系统采购项目（重）

项目编号：QZZC2025-J1-990160-GXDC

采购单位（甲方）：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供应商（乙方）：广西南宁沃尔夫商贸有限公司

签订合同地点：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签订合同时间：2025 年 8 月 11 日

目 录

一、成交通知书	2
二、医疗卫生机构医药产品廉洁购销合同	3
三、合同条款	4
四、项目采购需求	10
五、报价表	18
六、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18
七、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	19
(1) 二次报价表	20
(2) 售后服务承诺书	21
八、公司营业执照、法人代表、委托人身份证	22
(1) 营业执照	22
(2) 经营许可证	23
(3) 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明	24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5
(5) 委托代理人身份复印件	27

一、成交通知书

胰胆成像系统采购项目（重） (项目编号: QZZC2025-J1-990160-GXDC) 成交通知书

广西南宁沃尔夫商贸有限公司:

你方 2025 年 6 月 24 日递交的胰胆成像系统采购项目（重）响应文件按规定程序进行了评审，经谈判小组评审、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

成交人：广西南宁沃尔夫商贸有限公司

成交金额：人民币肆拾肆万柒仟柒佰伍拾元整（¥447750.00）

成交人地址：南宁市西乡塘区高新大道 55 号安吉万达广场 6 栋十二层 1223 号办公室

成交内容：采购胰胆成像系统 1 套，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交付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日历天内安装且调试完成并通过验收。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25 日内到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按采购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履行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达成咨询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2025 年 6 月 26 日

二、医疗卫生机构医药产品廉洁购销合同

甲方（医疗卫生机构）：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医药生产经营企业及其代理人）：广西南宁沃尔夫商贸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医药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合同本，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医药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购销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试剂等医药产品。

二、甲方应当严格执行医药产品购销合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医药产品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三、甲方严禁接收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与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四、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医药产品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五、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医药产品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六、乙方指定 陈春梅 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住院部、门诊部、医技科室等推销医药产品，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七、乙方如违反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有关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号）相关规定处理。

八、本合同作为医药产品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执肆份，乙方执壹份，并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盖章）：广西南宁沃尔夫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签名：

2025 年 8 月 11 日

经办人签名：

2025 年 8 月 11 日

三、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货物采购合同范本)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 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采购计划号:

供应商(乙方): 广西南宁沃尔夫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名称和编号: 胰胆成

像系统采购项目(重)

(QZZC2025-J1-990160-GXDC)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2025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合同编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谈判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产品医疗设备注册证号
1	胰胆成像仪(电子内窥镜图像处理)	江苏图云	TY-ISS-H200	江苏图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242700.00	242700.00	苏械注准20222061594
2	一次性使用胆胰成像导管(一次性使用胆胰管成像导管)	江苏图云	TY-ISS-L37G	江苏图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0	套	3945.00	118350.00	苏械注准20222061739
3	一次性内窥镜取样钳	江苏唯德康	VDK-MFB-260-B1	江苏唯德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0	套	1445.00	43350.00	苏械注准20222021600
4	一次性内窥镜下取石网篮	江苏唯德康	VDK-MBS-10-260-10-N4-B	江苏唯德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0	套	1445.00	43350.00	苏械注准20232021730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肆拾肆万柒仟柒佰伍拾元整							(小写) 447750.00 元 含税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

3、设备如需接入甲方 HIS、LIS、PACS 系统或互联互通平台，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经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 and 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如因乙方提供的项目产品侵犯第三方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退还项目产品，乙方需退回甲方支付的全部合同价款。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需另行向甲方赔偿。

2、乙方应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或响应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谈判文件、响应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路运。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无。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使用时间：按乙方响应文件中所承诺的时间；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

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 30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1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7. 乙方应完全按投标文件《技术需求偏离表》中的技术响应情况提供货物，并配合甲方进行逐条逐项验收，如验收时实际提供货物在某项技术参数与投标文件响应情况产生争议时，乙方应做出说明，如无法说明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免费为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由甲方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安排。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保修期：按响应文件的承诺。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1、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资金性质：自筹资金。

3、付款方式：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送货到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全额有效普通增值税发票，甲方即付合同金额的 30% 给乙方，第二笔款甲方在第一笔款支付 6 个月内支付 35% 给乙方，第三笔款甲方在第二笔支付 3 个月内支付 30% 给乙方，第四笔由甲方在质保期满即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 尾款。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交等额有效普通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付款时间顺延。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无。

第十条 税费

1、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谈判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采购需求》中的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甲方有优先选择权）：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2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产品质量保证期应当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不少于1年，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设备进行上门维修，不收取额外费用，所涉及的配件零部件质保期内免费更换。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谈判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谈判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

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乙方应提供设备的随机附件、技术资料，可包括相应的安装配件、图纸、操作手册、维护手册、质量保证文件、服务指南、清单等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损毁、灭失等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经甲方指定工作人员签收后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理；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且乙方须按合同总额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超过 3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万分之一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其它违约行为按合同金额 5%收取违约金。

8、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

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备案，方可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之合同编的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谈判文件；

2、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

3、谈判书；

4、成交通知书。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肆份，乙方壹份。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备案。

甲方（章）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2015年8月11日	乙方（章）广西南宁沃尔夫商贸有限公司 2015年8月11日
单位地址：广西钦州市钦南区明阳路8号	单位地址：南宁市西乡塘区高新大道55号安吉万达广场6栋十二层1223号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陆永光	法定代表人：李永波
委托代理人：陈	委托代理人：陈春梅
电话：0777-2866828	电话：0771-8065075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3476152173@qq.com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钦州分行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市江南支行
账号：800111611556666	账号：8000 6450 7666 669
邮政编码：535000	邮政编码：530000
经办人： 年 月 日	

四、项目采购需求

、投标文件中的货物技术性能参数、售后承诺书、报价表等证明供货符合投标文件等内容

一、商务要求偏离表

商务要求偏离表

项号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承诺的商务要求	偏离说明
质保期	按国家有关的产品“三包”规定实行“三包”，所有产品为全新产品，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并经用户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不少于1年（若国家或生产厂家对本项目所涉及货物的质量保证期的规定高于本项目要求的，应按国家或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若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承诺高于该期限，按照供应商承诺），质保期内免费维修、更换配件，提供设备维修及正常维护保养所需的零部件，质保期外提供终身维修服务，需求表中特别注明的按需求表中的执行。	按国家有关的产品“三包”规定实行“三包”，所有产品为全新产品，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并经用户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不少于1年（若国家或生产厂家对本项目所涉及货物的质量保证期的规定高于本项目要求的，应按国家或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若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承诺高于该期限，按照供应商承诺），质保期内免费维修、更换配件，提供设备维修及正常维护保养所需的零部件，质保期外提供终身维修服务，需求表中特别注明的按需求表中的执行。	无偏离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个日历天内安装且调试完成并通过验收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个日历天内安装且调试完成并通过验收	无偏离
交货地点	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无偏离
售后服务要求(续下)	1. 免费送货上门、免费为用户安装、调试设备；售后服务人员现场免费培训操作人员到能熟练操作（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产品的各种功能；提供培训时长、内容等说明），仪器设备是原装全新产品，安装后一个月内出现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负责退货或更换新设备。 2. 质保期内出现故障，需派出技术工程师到达现场处理故障，并承担一切费用；质保期满后，应提供备件和维修服务，发生维修只收材料成本费。 3. 质保期内当设备有重大级别提升时，应免费为设备进行软件升级。 4. 提供7*24小时国内400客户咨询服务电话；设备出现问题或采购人有服务需求的，保修期内，成交供应商须在30分钟内电话响应；需要到现场维修的，须在2个小时内到达现场；一般故障到达现场后须在3个小时内解决，重大故障须在24小时内解决；若在到达现场3小时后无法解决的，成交供应商须在1个工作日内提供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相同或高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的备用产品，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工作；质保期外接故障通知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到现场维修；如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应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采购人管理人员同意。 5. 设备质保期内一周如出现3次以上停机或设备故障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退货或更换新机器，所产生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6. 提供终身维护和保养服务，一年两次派工程技术人员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并提供保养报告单；定期的维护保养服务包括：设备的安全检查、设备清洁保养、性能测试及校准、运行状态检查等。质保期内需更换的损耗品由成交供应商免费提供。	1. 免费送货上门、免费为用户安装、调试设备；售后服务人员现场免费培训操作人员到能熟练操作（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产品的各种功能；提供培训时长、内容等说明），仪器设备是原装全新产品，安装后一个月内出现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负责退货或更换新设备。 2. 质保期内出现故障，需派出技术工程师到达现场处理故障，并承担一切费用；质保期满后，应提供备件和维修服务，发生维修只收材料成本费。 3. 质保期内当设备有重大级别提升时，应免费为设备进行软件升级。 4. 提供7*24小时国内400客户咨询服务电话；设备出现问题或采购人有服务需求的，保修期内，成交供应商须在30分钟内电话响应；需要到现场维修的，须在2个小时内到达现场；一般故障到达现场后须在3个小时内解决，重大故障须在24小时内解决；若在到达现场3小时后无法解决的，成交供应商须在1个工作日内提供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相同或高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的备用产品，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工作；质保期外接故障通知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到现场维修；如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应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采购人管理人员同意。 5. 设备质保期内一周如出现3次以上停机或设备故障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退货或更换新机器，所产生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6. 提供终身维护和保养服务，一年两次派工程技术人员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并提供保养报告单；定期的维护保养服务包括：设备的安全检查、设备清洁保养、性能测试及校准、运行状态检查等。质保期内需更换的损耗品由成交供应商免费提供。	无偏离

售后 服务 要求	6. 提供中文操作手册、维护手册、维修手册、备件清单等维护维修的材料和信息。 7. 售后服务承诺书中根据采购人的实际情况对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方案做出详细服务承诺、提供详细的保养计划。在保修期以后，成交供应商须提供备件和维修服务。 8. 成交供应商须在供货时提供检测报告或生产厂家参数确认表等技术支持证明文件证明响应参数的真实性，证明文件须加盖厂家公章。若成交供应商非生产厂家厂家的，须提供有效的《产品授权书》和《供货证明》原件。	6. 提供中文操作手册、维护手册、维修手册、备件清单等维护维修的材料和信息。 7. 售后服务承诺书中根据采购人的实际情况对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方案做出详细服务承诺、提供详细的保养计划。在保修期以后，成交供应商须提供备件和维修服务。 8. 成交供应商须在供货时提供检测报告或生产厂家参数确认表等技术支持证明文件证明响应参数的真实性，证明文件须加盖厂家公章。若成交供应商非生产厂家厂家的，须提供有效的《产品授权书》和《供货证明》原件。	无偏离
付款 条件	双方签订合同后，由成交供应商送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由成交供应商开具全额发票，采购人十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0%给成交供应商，第二笔款采购人在第一笔款支付 3-6 个月内支付 35%给成交供应商，第三笔款采购人在第二笔支付 3 个月内支付 30%给成交供应商，第四笔由采购人在待履行完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事项【成交供应商承诺免费保修期(免费升级、维护期)满】且不存在争议后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尾款。	双方签订合同后，由成交供应商送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由成交供应商开具全额发票，采购人十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0%给成交供应商，第二笔款采购人在第一笔款支付 3-6 个月内支付 35%给成交供应商，第三笔款采购人在第二笔支付 3 个月内支付 30%给成交供应商，第四笔由采购人在待履行完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事项【成交供应商承诺免费保修期(免费升级、维护期)满】且不存在争议后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尾款。	无偏离
培训 计划	由供应商为用户提供使用技术培训，使用培训为验收要件之一，没有经过培训，视为没能完成验收。 1. 培训对象：使用科室的设备使用人员及维修人员。 2. 培训形式： (1) 现场使用培训：安装调试结束后，成交供应商组织培训工程师对机器正确使用方式进行示范操作，保证教会使用人员能正确使用设备。 (2) 集中授课：应由供应商培训工程师使用专门讲义进行授课，并进行考核考试。	由供应商为用户提供使用技术培训，使用培训为验收要件之一，没有经过培训，视为没能完成验收。 1. 培训对象：使用科室的设备使用人员及维修人员。 2. 培训形式： (1) 现场使用培训：安装调试结束后，成交供应商组织培训工程师对机器正确使用方式进行示范操作，保证教会使用人员能正确使用设备。 (2) 集中授课：应由供应商培训工程师使用专门讲义进行授课，并进行考核考试。	无偏离
签订 合同 日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天内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天内	无偏离
备件 或耗 材等 要求	1. 成交供应商必须有完善的备品备件库体系，质保期内能提供相应的措施和备件，保证过质保期后五年内有足够的备品备件，为完成本项目技术支持、服务需求提供可靠保证；须在竞标报价时提供主要零配件及易耗品供货价格及质保期外零配件优质服务方案及报价，否则竞标无效。 2. 所有零部件、配件必须是未经使用的全新未使用过的并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安全标准的产品。	1. 截至 2025 年 5 月我司库存储备 3 套胆成像系统及其配套耗材定量库存，满足半年市场需求量，质保期内免费更换所有故障零配件（含人工），质保期外，免费提供人工定期维护，配件按市场价收取，配套耗材按实际市场挂网价格而变动。 1.1 电子内窥镜图像处理-终身免费做系统升级，随时保证系统有效运行。 1.2 冲洗泵+泵管 质保期五年，质保期外需更换配件的按市场标准配件费用收取（7500 元/套，人工免费） 2. 所有零部件、配件必须是未经使用的全新未使用过的并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安全标准的产品。	无偏离
验收 标准 (续下)	1. 设备验收合格后方可交付投入使用。 2. 验收工作由设备科技技术人员、设备使用科室负责人、档案室工作人员组成的小组（院方小组长为设备使用科室的验收人员）与供应商负责安装的技术人员按照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医疗验收安装验收合格证标明的内容及技术参数表逐条进行验收。 3. 验收应符合国家相关法规及合同的技术要求，同时也应符合成交供应商或医疗器械厂家提供的技术资料中各项技术指标和参数要求，参数要求必须符合采购参数规定，不能以“标准配置”、“选购配置”为由与采购参数不符。 4. 验收发现的问题，必须做好记录（文字或影像	1. 设备验收合格后方可交付投入使用。 2. 验收工作由设备科技技术人员、设备使用科室负责人、档案室工作人员组成的小组（院方小组长为设备使用科室的验收人员）与供应商负责安装的技术人员按照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医疗验收安装验收合格证标明的内容及技术参数表逐条进行验收。 3. 验收应符合国家相关法规及合同的技术要求，同时也应符合成交供应商或医疗器械厂家提供的技术资料中各项技术指标和参数要求，参数要求必须符合采购参数规定，不能以“标准配置”、“选购配置”为由与采购参数不符。 4. 验收发现的问题，必须做好记录（文字或影像	无偏离

	记录,文字记录必须医院与供应商双方验收人员签字)。 5.设备相关资料由医院档案室接收,并建立设备档案。	记录,文字记录必须医院与供应商双方验收人员签字)。 5.设备相关资料由医院档案室接收,并建立设备档案。	
(继上) 验收标准	6.开箱: (1)开箱验收:在设备技术员、供应商人员、使用科室负责人在场的情况下,才允许开箱。 (2)开箱前首先查看包装是否破损,如有破损,应拍照留存或双方签字的文字记录。 (3)开箱后,检查设备部件有否损伤,如有损伤,拍照留存,并作无条件更换处理。 7.资料接收:以下资料在验收时由供应商提交档案室查验合格后接收存档: 验收时设备科验收人员应携带纸质合同现场核验以下材料是否与合同一致: 供应商需提前提供合同 PDF 文档 1 份给设备技术人员存档,如 PDF 文档与纸质合同不符的,视为虚假应标,不予验收。 8.设备的合法性证明材料: (1)提供设备的生产许可证明材料: 具有医疗器械属性的设备: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如为第一类医疗器械须提供生产备案凭证)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 (2)提供设备生产合格证明 出厂合格证明:原件及 PDF 文档各 1 份: (3)医疗器械市场监管合法证明材料 医疗器械注册证(如涉及 2 类、3 类医疗器械时必须提供,如为第一类医疗器械须提供生产备案凭证)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 9.经销商的合法性证明材料: (1)营业执照复印件及 PDF 文档各 1 份,并在有效期内。 (2)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属于二类的备案凭证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经营医疗器械级别及经营类别必须与设备的医疗器械注册证相符(如涉及 2 类、3 类医疗器械时必须提供,1 类如有请提供)。 (3)生产厂家给经销商的授权书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注:供货时必须提供)。 10.设备随机资料: (1)纸质《使用说明书》一式两份,一份留使用科室,一份存档档案室。 (2)电路图、其它技术文件、软件光盘、系统光盘、视频光盘及其它电子版原件资料,设备安装调试结束后必须存放医院档案室。 (3)设备装箱单、配置清单。 (4)每台设备由厂方制作 1 份纸质版操作规定程序(操作规程)卡片。 (5)送货清单,清单包括设备名称、型号、单价、总金额,送货公司与合同公司一致。 11.技术性能验收: (1)以采购参数为依据,以满足使用要求为原则,验收由设备使用科室人员负责,竞标参数是否符合采购参数要求以验收实际结果为准。 (2)设备清单必须与采购参数相符合,如有出入,以采购文件参数为准。 (3)验收必须以采购参数为基准,对竞标技术响应表逐条进行验收,对于技术响应表与采购技术参数不符的,作如下处理: ①技术响应表与采购参数比较有漏项的,以不实	6.开箱: (1)开箱验收:在设备技术员、供应商人员、使用科室负责人在场的情况下,才允许开箱。 (2)开箱前首先查看包装是否破损,如有破损,应拍照留存或双方签字的文字记录。 (3)开箱后,检查设备部件有否损伤,如有损伤,拍照留存,并作无条件更换处理。 7.资料接收:以下资料在验收时由供应商提交档案室查验合格后接收存档: 验收时设备科验收人员应携带纸质合同现场核验以下材料是否与合同一致: 供应商需提前提供合同 PDF 文档 1 份给设备技术人员存档,如 PDF 文档与纸质合同不符的,视为虚假应标,不予验收。 8.设备的合法性证明材料: (1)提供设备的生产许可证明材料: 具有医疗器械属性的设备: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如为第一类医疗器械须提供生产备案凭证)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 (2)提供设备生产合格证明 出厂合格证明:原件及 PDF 文档各 1 份: (3)医疗器械市场监管合法证明材料 医疗器械注册证(如涉及 2 类、3 类医疗器械时必须提供,如为第一类医疗器械须提供生产备案凭证)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 9.经销商的合法性证明材料: (1)营业执照复印件及 PDF 文档各 1 份,并在有效期内。 (2)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属于二类的备案凭证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经营医疗器械级别及经营类别必须与设备的医疗器械注册证相符(如涉及 2 类、3 类医疗器械时必须提供,1 类如有请提供)。 (3)生产厂家给经销商的授权书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注:供货时必须提供)。 10.设备随机资料: (1)纸质《使用说明书》一式两份,一份留使用科室,一份存档档案室。 (2)电路图、其它技术文件、软件光盘、系统光盘、视频光盘及其它电子版原件资料,设备安装调试结束后必须存放医院档案室。 (3)设备装箱单、配置清单。 (4)每台设备由厂方制作 1 份纸质版操作规定程序(操作规程)卡片。 (5)送货清单,清单包括设备名称、型号、单价、总金额,送货公司与合同公司一致。 11.技术性能验收: (1)以采购参数为依据,以满足使用要求为原则,验收由设备使用科室人员负责,竞标参数是否符合采购参数要求以验收实际结果为准。 (2)设备清单必须与采购参数相符合,如有出入,以采购文件参数为准。 (3)验收必须以采购参数为基准,对竞标技术响应表逐条进行验收,对于技术响应表与采购技术参数不符的,作如下处理: ①技术响应表与采购参数比较有漏项的,以不实	无偏离

	质响应采购要求论处。 ②实际是负偏离的参数，响应表明成交负偏离，经评标仍然成交的，说明不影响设备质量、使用与档次，验收时以负偏离验收，设备视为接受。 如果质量、使用与档次有影响的，以不实质响应采购要求论处。 ③实际是负偏离的参数，在响应文件成交表明是无偏离或正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④实际是正偏离参数，但验收时并没有达到响应表明成交的正偏离幅度，以虚假应标论处。 ⑤备用功能。是指设备主机具备相应的功能，但需要增加相应的软件硬件配件才能实现，除非需要在期限内升级，本次竞标中不设“备用功能”参数，需要这种功能时，采购文件必须有明确注明“备用功能”字样。验收时供应商必须携带相关部件进行验收，以证明设备确实具备相关功能，验收完成后相关部件供应商带回，如果拒绝携带相关部件验收，以虚假应标论处。 ⑥对于采购文件只要求具备的功能或性能，但采购文件没有详细标明硬件配置参数，同时采购文件也没有注明“备用功能”字样，供应商必须无条件配齐相关软件硬件后，予以接受，凡出现“可配”等不明确意义字样，以虚假应标论处。 如是“可配可不配的必须配”，不得以“必须增购相关软硬件才能具备”或者以此“选配，必须加钱另买”为由要求医院方额外开支才能达到相应功能项。如果供应商不愿意提供相关软硬件配置，以虚假应标论处。 ⑦对于以采购参数不同的参数概念，应标时出现张冠李戴现象，如以“速度”参数响应“长度”参数等，按虚假应标论处。 ⑧替代技术或同类技术，指用另一种与采购参数完全不同的技术应标，验收时必须提供技术白皮书，说明与采购参数原理不同但目的与效果相同，验收时实际使用效果与采购参数一样，并得到使用科室验收专家的认可，才能判定无偏离，否则判定为负偏离，如果达不到相应使用效果，响应文件却以无偏离甚至以正偏离响应，以虚假应标论处。 ⑨对于以含义相同而名字不同的参数名称响应，供应商必须提供技术白皮书等有效证明材料，并得到医院有关专业人员的认可，以无偏离论处，否则判定为负偏离，负偏离情况下，如果响应文件标明为无偏离或正偏离响应，以虚假应标论处。 ⑩复合参数，一个参数有多个技术指标，必须全部响应。如果只响应其中一部份指标，以负偏离论处，如果响应文件标明为无偏离或正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⑪对于区间涵盖值参数，如“频率范围为x-y,”等，其下界值更低，上界值更高，才能判定正偏离；其中一端负偏离，不管另一端实际情况如何，均判定负偏离，如果响应文件还标明正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⑫对于区间任意值参数，如“a≤××尺寸≤b”，“××尺寸”在区间a-b内任意一个数值均为无偏离，超出约定区间范围为负偏离，此类参数没有正偏离，如果为负偏离者，如果响应文件仍标明为无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此类参数出现正偏	质响应采购要求论处。 ②实际是负偏离的参数，响应表明成交负偏离，经评标仍然成交的，说明不影响设备质量、使用与档次，验收时以负偏离验收，设备视为接受。 如果质量、使用与档次有影响的，以不实质响应采购要求论处。 ③实际是负偏离的参数，在响应文件成交表明是无偏离或正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④实际是无偏离参数，响应表明成交是正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⑤实际是正偏离参数，但验收时并没有达到响应表明成交的正偏离幅度，以虚假应标论处。 ⑥备用功能。是指设备主机具备相应的功能，但需要增加相应的软件硬件配件才能实现，除非需要在期限内升级，本次竞标中不设“备用功能”参数，需要这种功能时，采购文件必须有明确注明“备用功能”字样。验收时供应商必须携带相关部件进行验收，以证明设备确实具备相关功能，验收完成后相关部件供应商带回，如果拒绝携带相关部件验收，以虚假应标论处。 ⑦对于采购文件只要求具备的功能或性能，但采购文件没有详细标明硬件配置参数，同时采购文件也没有注明“备用功能”字样，供应商必须无条件配齐相关软件硬件后，予以接受，凡出现“可配”等不明确意义字样，以虚假应标论处。 如是“可配可不配的必须配”，不得以“必须增购相关软硬件才能具备”或者以此“选配，必须加钱另买”为由要求医院方额外开支才能达到相应功能项。如果供应商不愿意提供相关软硬件配置，以虚假应标论处。 ⑧对于以采购参数不同的参数概念，应标时出现张冠李戴现象，如以“速度”参数响应“长度”参数等，按虚假应标论处。 ⑨替代技术或同类技术，指用另一种与采购参数完全不同的技术应标，验收时必须提供技术白皮书，说明与采购参数原理不同但目的与效果相同，验收时实际使用效果与采购参数一样，并得到使用科室验收专家的认可，才能判定无偏离，否则判定为负偏离，如果达不到相应使用效果，响应文件却以无偏离甚至以正偏离响应，以虚假应标论处。 ⑩对于以含义相同而名字不同的参数名称响应，供应商必须提供技术白皮书等有效证明材料，并得到医院有关专业人员的认可，以无偏离论处，否则判定为负偏离，负偏离情况下，如果响应文件标明为无偏离或正偏离响应，以虚假应标论处。 ⑪复合参数，一个参数有多个技术指标，必须全部响应。如果只响应其中一部份指标，以负偏离论处，如果响应文件标明为无偏离或正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⑫对于区间涵盖值参数，如“频率范围为x-y,”等，其下界值更低，上界值更高，才能判定正偏离；其中一端负偏离，不管另一端实际情况如何，均判定负偏离，如果响应文件还标明正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⑬对于区间任意值参数，如“a≤××尺寸≤b”，“××尺寸”在区间a-b内任意一个数值均为无偏离，超出约定区间范围为负偏离，此类参数没有正偏离，如果为负偏离者，如果响应文件仍标明为无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此类参数出现正偏	
(续上) 验收标准		无偏离	

	离,也以虚假应标论处。 ⑭对于指定值参数:不是大于值也不是小于值,更不是区间值,只有应标数据一致,才能定为无偏离,应标参数不一致,为负偏离,此参数没有正偏离。如果与应标参数不一致,而响应为“无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⑮为防止虚假应标,如有必要,成交供应商须配合院方联合院方指定的第三方或该项目其他竞标供应商对成交供应商提供产品的技术参数逐一验收,如发现提供产品的实际技术参数与竞标参数不符,则视为虚假应标,取消其成交资格。 12.试运行:设备使用科室验收人员按设备说明书要求在供应商指导下,常规负荷试运行七个工作日,没有出现异常者,为合格。 13.设备符合下列情形的,不予接收: (1)设备部件损伤,影响整机外观或性能,供应商又不愿意更换的不予接收。 (2)如前附表第26项已明确技术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0项时,必须百分之百满足,验收发现是负偏离,不予接收。 (3)对于标准功能或者常规操作所必须的软硬件配置,设备安全必须的软硬件配置,国家相关标准规定配置,行业内认可的配置,如果不配置,即使采购参数没有标明详细配置,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提供,如不提供,设备不予接收。 (4)验收时出现一项不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或一项验收条款规定的虚假应标情形者,设备不予接收。 (5)设备使用没有完成,使用人员还未能独立使用,供应商必须按合同要求提供培训,否则不予接收。 (6)如有带▲号的参数,验收中发现不实质响应采购要求,设备不予接收。 14.设备属于不予接收的情形,视为设备没有交接,供应商不得将设备放在医院任何场地,无条件搬走。 15.培训条款验收:设备安装结束后,供应商必须培训使用科室的操作人员,直到熟练掌握机器性能及操作。 16.验收合格证签署:设备经供应商安装人员、设备科工程技术人员、使用科室负责人、验收人员均认为合格并全部签署验收合格证后,验收合格证生效。 17.验收合格生效:验收合格日期以最后验收完成项目为准,设备验收时间计算在供货期内,按合同相关规定执行,由于供应商原因造成不按时完成验收造成逾期供货事实,由供应商承担相关合同责任。 18.设备交接:验收合格后视为设备交接,在验收合格前设备属于供应商,所有运输、仓储、装卸、保管、搬运等相关责任由供应商负责。	离,也以虚假应标论处。 ⑭对于指定值参数:不是大于值也不是小于值,更不是区间值,只有应标数据一致,才能定为无偏离,应标参数不一致,为负偏离,此参数没有正偏离。如果与应标参数不一致,而响应为“无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⑮为防止虚假应标,如有必要,成交供应商须配合院方联合院方指定的第三方或该项目其他竞标供应商对成交供应商提供产品的技术参数逐一验收,如发现提供产品的实际技术参数与竞标参数不符,则视为虚假应标,取消其成交资格。 12.试运行:设备使用科室验收人员按设备说明书要求在供应商指导下,常规负荷试运行七个工作日,没有出现异常者,为合格。 13.设备符合下列情形的,不予接收: (1)设备部件损伤,影响整机外观或性能,供应商又不愿意更换的不予接收。 (2)如前附表第26项已明确技术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0项时,必须百分之百满足,验收发现是负偏离,不予接收。 (3)对于标准功能或者常规操作所必须的软硬件配置,设备安全必须的软硬件配置,国家相关标准规定配置,行业内认可的配置,如果不配置,即使采购参数没有标明详细配置,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提供,如不提供,设备不予接收。 (4)验收时出现一项不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或一项验收条款规定的虚假应标情形者,设备不予接收。 (5)设备使用没有完成,使用人员还未能独立使用,供应商必须按合同要求提供培训,否则不予接收。 (6)如有带▲号的参数,验收中发现不实质响应采购要求,设备不予接收。 14.设备属于不予接收的情形,视为设备没有交接,供应商不得将设备放在医院任何场地,无条件搬走。 15.培训条款验收:设备安装结束后,供应商必须培训使用科室的操作人员,直到熟练掌握机器性能及操作。 16.验收合格证签署:设备经供应商安装人员、设备科工程技术人员、使用科室负责人、验收人员均认为合格并全部签署验收合格证后,验收合格证生效。 17.验收合格生效:验收合格日期以最后验收完成项目为准,设备验收时间计算在供货期内,按合同相关规定执行,由于供应商原因造成不按时完成验收造成逾期供货事实,由供应商承担相关合同责任。 18.设备交接:验收合格后视为设备交接,在验收合格前设备属于供应商,所有运输、仓储、装卸、保管、搬运等相关责任由供应商负责。	
(续上) 验收标准			无偏离
报价要求	1.竞标报价包括包含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竞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货物、培训、售后服务、税费等所有费用。供应商在固定总价中必须考虑各种风险费用。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不予支付合同以外的其他费用。供应商负责工人人身安全、设备安全责任,验收前,设备丢失自行负责。 2.要求竞标货物是全新的、未经改装的、合格的、	1.竞标报价包括包含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竞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货物、培训、售后服务、税费等所有费用。供应商在固定总价中必须考虑各种风险费用。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不予支付合同以外的其他费用。供应商负责工人人身安全、设备安全责任,验收前,设备丢失自行负责。 2.要求竞标货物是全新的、未经改装的、合格的、	无偏离

	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及要求的货物,提供的货物及制作安装采用的各种配件、材料均必须满足国家和行业规范标准。	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及要求的货物,提供的货物及制作安装采用的各种配件、材料均必须满足国家和行业规范标准。	
报价要求	3.如提供非参考品牌及型号的医疗设备,报价同时应提供设备全生命周期使用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配套试剂或耗材品牌、型号、价格、使用成本测算等)。	3.如提供非参考品牌及型号的医疗设备,报价同时应提供设备全生命周期使用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配套试剂或耗材品牌、型号、价格、使用成本测算等)。	无偏离
违约条款	1.成交供应商在项目实施工期要求的时间内因自身原因不能按时完成项目(如设备性能达不到响应参数要求、逾期提交货物、未按采购、响应文件和合同承诺条款提供售后服务等情况)而逾期交付拖延验收时间的,每拖延1天对应增加质保期10天,每天向采购人偿付成交总金额的10%违约金,拖延验收超过5天,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如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经实测,无法达到本项目所要求的技术参数和功能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并要求供应商作出整改,如整改完毕仍达不到上述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和支付款项,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违约责任的赔偿不意味违约方整个合同责任的解除,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迟、降低、减少有关合同条款履行的承诺。 4.成交供应商出现违约时,采购人以书面方式告知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须在明确责任后5日内按规定执行违约造成的后果与损失。如未按时遵守执行,采购人有权按照逾期交付条款直接从支付款项中扣罚违约金,且有权终止合同。 5.成交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供产品质量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相关验收标准,如在供货时不符合要求而导致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将追究其法律责任,并依法要求其赔偿采购人损失,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6.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10%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1.成交供应商在项目实施工期要求的时间内因自身原因不能按时完成项目(如设备性能达不到响应参数要求、逾期提交货物、未按采购、响应文件和合同承诺条款提供售后服务等情况)而逾期交付拖延验收时间的,每拖延1天对应增加质保期10天,每天向采购人偿付成交总金额的10%违约金,拖延验收超过5天,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如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经实测,无法达到本项目所要求的技术参数和功能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并要求供应商作出整改,如整改完毕仍达不到上述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和支付款项,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违约责任的赔偿不意味违约方整个合同责任的解除,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迟、降低、减少有关合同条款履行的承诺。 4.成交供应商出现违约时,采购人以书面方式告知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须在明确责任后5日内按规定执行违约造成的后果与损失。如未按时遵守执行,采购人有权按照逾期交付条款直接从支付款项中扣罚违约金,且有权终止合同。 5.成交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供产品质量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相关验收标准,如在供货时不符合要求而导致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将追究其法律责任,并依法要求其赔偿采购人损失,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6.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10%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无偏离
其他	1.供应商竞标时须提供(格式自拟): (1)耗材配套承诺函:明确耗材与设备的兼容性 & 长期供应保证。 (2)耗材报价表:分品种列明规格、单价、年供应量及总价。 (3)耗材注册证索引表:汇总所有竞标耗材的注册证编号及有效期。 2.签订合同前,如采购人需要,成交供应商须配合采购人及采购人邀请的第三方人员,对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参数的真实性、实际效果按采购文件要求逐条测试,如发现竞标产品及产品资质、性能指标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或不满足竞标承诺的、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以及竞标产品的技术参数不如实说明,其竞标无效,取消成交资格,不予签订合同,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3.属于国家规定必须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产品,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该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属于国家规定必须备案的医疗器械,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该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备案信息表;否则响应无效。 4.本政府采购项目现执行的有关政策、法律及法规,如有与国家最新发布政策、法律及法规相	1.供应商竞标时须提供(格式自拟): (1)耗材配套承诺函:明确耗材与设备的兼容性 & 长期供应保证。 (2)耗材报价表:分品种列明规格、单价、年供应量及总价。 (3)耗材注册证索引表:汇总所有竞标耗材的注册证编号及有效期。 2.签订合同前,如采购人需要,成交供应商须配合采购人及采购人邀请的第三方人员,对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参数的真实性、实际效果按采购文件要求逐条测试,如发现竞标产品及产品资质、性能指标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或不满足竞标承诺的、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以及竞标产品的技术参数不如实说明,其竞标无效,取消成交资格,不予签订合同,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3.属于国家规定必须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产品,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该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属于国家规定必须备案的医疗器械,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该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备案信息表;否则响应无效。 4.本政府采购项目现执行的有关政策、法律及法规,如有与国家最新发布政策、法律及法规相	无偏离

	抵触时，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按照最新规定执行，且造成的损失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抵触时，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按照最新规定执行，且造成的损失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 进口产品说明（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选择）	5. 进口产品说明（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选择）	
其他	☐ 本项目货物所涉及的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手续，供应商可自主选择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供应商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竞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 本分标货物所涉及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竞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竞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6. 设备如需接入医院 HIS、LIS、PACS 系统或互联互通平台，相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7.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生产日期应为签订合同前 8 个月内生产的、是全新、未经使用过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如不能满足上述条件的，经与采购人协商同意后，此项不影响正常的货物验收。	☐ 本项目货物所涉及的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手续，供应商可自主选择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供应商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竞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 本分标货物所涉及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竞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竞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6. 设备如需接入医院 HIS、LIS、PACS 系统或互联互通平台，相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7.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生产日期应为签订合同前 8 个月内生产的、是全新、未经使用过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如不能满足上述条件的，经与采购人协商同意后，此项不影响正常的货物验收。	无偏离

注：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日期：2025年6月19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五、报价表

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胰胆成像系统采购项目（重）

项目编号：QZJC2025-J1-990160-GXDC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一、胰胆成像仪								
1	胰胆成像仪	江苏图云	TY-ISS-H-200	江苏图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243000.00	243000.00
二、配备适合所供设备的耗材（须配备有长期供应）								
1	一次性使用胆胰成像导管	江苏图云	TY-ISS-L-37G	江苏图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0	套	3945.00	118350.00
2	一次性内窥镜取样钳	江苏唯德康	VDK-MFB-260-B1	江苏唯德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0	套	1445.00	43350.00
3	一次性内窥镜下取石网篮	江苏唯德康	VDK-MBS-10-260-10-N4-B	江苏唯德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0	套	1445.00	43350.00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人民币 <u>肆拾肆万捌仟零伍拾元整</u> （¥448050.00 元）								
交货期：13 个日历日								

注：

- 1、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
- 2、供应商的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 3、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 4、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货物要求等予以公示。
- 5、符合采购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及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日期：2025年 06 月 19 日

六、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二、技术要求偏离表

技术要求偏离表							
项号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标的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要求	标的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要求	
1	腹腔镜成像区	1套	(一) 电子内窥镜图像处理器: ▲1. 主机具有一键视频录制功能; ▲2. 主机适配 ERCP 胆道手术导管规格≥3种; 3. 主机具有 LED 亮度调节等级≥5; 4. 主机具备自动白平衡功能; ▲5. 视频输出格式≥4 种, 至少要求具备: DVI、CVBS、SDI 格式; 6. 主机内置 LED 冷光源; 7. 导管下有匹配的配套耗材(网篮、取物钳); ▲8. 支持主机软件 USB 快速升级; (二) 长款胆道镜参数: 一次性使用胆胰管成像导管; ▲1. 适配的主机至少有 3 种规格成像导管; 2. 适配的 3 种成像导管满足插入部外径 3.1mm 和 3.7mm, 成像导管满足工作通道直径≥1.0mm 和 ≥1.8mm; ▲3. 至少有一款导管具备双通道, 即同时有导丝通道和器械通道; 4. 导管工作长度≥2010mm; 5. 成像导管最大视场角≥120°; 6. 成像导管可实现注水/负压同时进行; 7. 视向角: 0°(直视); 8. 成像导管具备四方向调节, 支持全开、半锁、锁定模式; ▲9. 导管具有一键冻结、图片保存功能。 三、设备配置清单如下 1 电子内窥镜图像处理器 1 套 2 医用显示器 1 台 3 便携式医用推车 1 台 4 冲洗泵+泵管 1 套	腹腔镜成像区	1套	(一) 电子内窥镜图像处理器: ▲1. 主机具有一键视频录制功能; ▲2. 主机适配 ERCP 胆道手术导管规格共 3 种: 检查型、治疗型、双通道治疗型; 3. 主机具有 LED 亮度调节等级≥5; 4. 主机具备自动白平衡功能; ▲5. 视频输出格式≥4 种, 至少要求具备: DVI、CVBS、SDI 格式; 6. 主机内置 LED 冷光源; 7. 导管下有匹配的配套耗材(网篮、取物钳); ▲8. 支持主机软件 USB 快速升级; (二) 长款胆道镜参数: 一次性使用胆胰管成像导管; ▲1. 适配的主机共有 3 种规格成像导管: FY-18S-L31、FY-18S-L37、FY-18S-L37G; 2. 适配的 3 种成像导管满足插入部外径 3.1mm 和 3.7mm, 成像导管满足工作通道直径≥1.0mm 和 ≥1.8mm; ▲3. 至少有一款导管具备双通道, 即同时有导丝通道和器械通道; 4. 导管工作长度 2010mm; 5. 成像导管最大视场角 120°; 6. 成像导管可实现注水/负压同时进行; 7. 视向角: 0°(直视); 8. 成像导管具备四方向调节, 支持全开、半锁、锁定模式; ▲9. 导管具有一键冻结、图片保存功能。 三、设备配置清单如下 1 电子内窥镜图像处理器 1 套 2 医用显示器 1 台 3 便携式医用推车 1 台 4 冲洗泵+泵管 1 套	无偏离
2	配备适合所提供设备的耗材	30套	1. 一次性内窥镜取物钳 30 套 2. 一次性内窥镜下取石网篮 30 套 3. 一次性使用胆胰管成像导管 30 套	配备适合所提供设备的耗材	30套	1. 一次性内窥镜取物钳 30 套 2. 一次性内窥镜下取石网篮 30 套 3. 一次性使用胆胰管成像导管 30 套	无偏离

注:

1. 说明: 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最小项)实质性响应, 并在偏离说明, 否则视为无效。

2. 供应商应根据竞标设备的性能指标, 对照谈判文件要求, 在“偏离说明”中注明: 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 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 供应商认为其竞标响应有正偏离的, 请在技术要求偏离表中注明, 并加盖公章。如未注明或国家认可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产品生产厂家的技术参数说明等文件为佐证, 以评标委员会(采购小组)最终认定为准。不得以“厂家授权资料”公事。

4. 如技术要求偏离表中的竞标响应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 以投标文件为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赵志辉
日期: 2025年6月10日

七、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

(1) 二次报价表

报价表

项目名称：胰胆成像系统采购项目（重）

项目编号：QZZC2025-J1-990160-GXDC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一、胰胆成像仪								
1	胰胆成像仪	江苏图云	TY-TSS-II-200	江苏图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242700.00	242700.00
二、配备适合所供设备的耗材（须配备有长期供应）								
1	一次性使用胰胆成像导管	江苏图云	TY-TSS-I-37G	江苏图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0	套	3945.00	118350.00
2	一次性内窥镜取样钳	江苏唯德康	VDK-MFB-260-B1	江苏唯德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0	套	1445.00	43350.00
3	一次性内窥镜取石网篮	江苏唯德康	VDK-MBS-10-260-10-N4-B	江苏唯德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0	套	1445.00	43350.00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人民币 <u>肆拾肆万柒仟柒佰伍拾元整（¥447750.00元）</u>								
交货期：13 个日历日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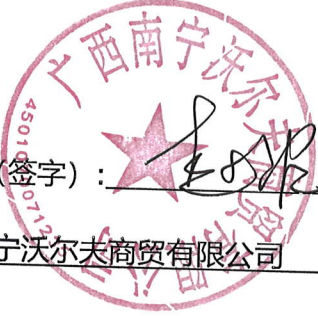
日期：2025年 06 月 25 日



(2) 售后服务承诺书

我司 广西南宁沃尔夫商贸有限公司 是符合“胰胆成像系统采购项目
(重) (QZZC2025-J1-990160-GXDC)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中竞标人须知前附表竞标人资格要求的供应商，我公司承诺将依法提供合规、高效、优质的服务。具体承诺如下：

- (1)、设备免费保修期为 1 年，对设备提供终身维修服务。
- (2)、在广西有长期售后服务机构
- (3)、维护保养的安排：定期派工程技术人员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
- (4)、当设备有重大级别提升时，将免费为设备进行软件升级。
- (5)、应急维修时间安排应急维修时间安排：用户使用中出故障接到通知后立即响应，24 小时内派工程技术人员到达现场维修。
- (6)、主要零配件价格；要零配件及易耗品供货价格：为客户提供优惠的零配件及易耗品。
- (7)、设备保修期内一周如出现 3 次以上停机或设备故障的，采购方有权要求供货方退货或更换新机器，所产生费用由供货方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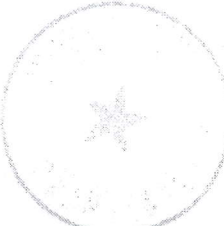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谈判供应商名称（签章）： 广西南宁沃尔夫商贸有限公司 _____

报价时间： 2025 年 6 月 27 日

八、公司营业执照、法人代表、委托人身份证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55745516969 (1-1)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广西南宁沃尔夫商贸有限公司	注册 资 本	壹佰万圆整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 立 日 期	2011年04月27日		
法 定 代 表 人	赵波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消毒剂和消毒剂（不含危险化学品）；食品用洗涤剂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百货销售；针纺织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服装服饰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照明器具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机械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销售；贸易产品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	南宁市西乡塘区高新大道55号南宁安吉万达广场6栋十二层1223号办公室				
登 记 机 关					
2021 年 06 月 0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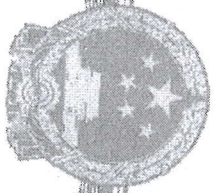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桂南药监械经营许20160310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55745516969

企业名称：广西南宁沃尔沃夫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波

住所：南宁市西乡塘区高新大道55号南宁安吉万达广场6栋十二层1225号办公室

经营场所：南宁市西乡塘区高新大道55号南宁安吉万达广场6栋十二层1225号办公室

企业负责人：赵波

库房地址：南宁市星光大道7-1号第11层11A-1室，南宁市西乡塘区高新大道55号南宁安吉万达广场6栋十二层1225号办公室

经营方式：批发

经营范围：
6804, 6815, 6821, 6822, 6823, 6824, 6825, 6826, 6828, 6830, 6832, 6833, 6840 (诊断试剂除外), 6845, 6854, 6858, 6863, 6864, 6865, 6866, 6870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10, 14, 16, 17, 18, 20, 21, 22

许可期限：自 2023 年 2 月 24 日 至 2027 年 11 月 6 日

发证部门：南宁市行政审批局

发证日期：2023 年 2 月 24 日

医疗器械备案证明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备案编号: 桂南药监械经营备20161739号

企业名称	广西南宁沃尔夫商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55745516969
法定代表人	赵波
企业负责人	赵波
住 所	南宁市西乡塘区高新大道55号南宁安吉万达广场6栋十二层1223号办公室
经营方式	批零兼营
经营场所	南宁市西乡塘区高新大道55号南宁安吉万达广场6栋十二层1223号办公室
库房地址	南宁市西乡塘区高新大道55号南宁安吉万达广场6栋十二层1225号办公室
经营范围	6801, 6802, 6803, 6804, 6805, 6806, 6807, 6808, 6809, 6810, 6812, 6813, 6815, 6816, 6820, 6821, 6822, 6823, 6824, 6825, 6826, 6827, 6830, 6831, 6833, 6834, 6840 (诊断试剂除外), 6841, 6845, 6854, 6855, 6856, 6857, 6858, 6863, 6864, 6865, 6866, 6870,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10, 11,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备案部门 (公章): 南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备案日期: 2022 年 11 月 25 日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广西南宁沃尔夫商贸有限公司

地 址: 南宁市西乡塘区高新大道55号南宁安吉万达广场6栋十二层1223号办公室

姓 名: 赵波 性 别: 男

年 龄: 46 职 务: 法人

身份证号码: 370923197904262599

系（广西南宁沃尔夫商贸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 (电子签章)

日期: 2025年06月19日



(2) 委托代理人身份复印件

